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7月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2日以专人、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监事会主席张棉辉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注册后实施。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0亿元的中期票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注册后实施。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7月9日